

##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 
承辦人：張芳睿  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6  
傳真：02-28616702  
電子信箱：ZFRtiec21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0600206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6359134\_1106002067\_1\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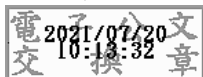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10學年度臺北市國民小學藝術領域(音樂)教師增能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10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及人數：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音樂教師，30人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10年8月4至6日(星期三至五)。
- 四、研習方式：以Google Meet進行直播課程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0年7月29日(星期四)止。
- 六、注意事項：本研習依照報名順序錄取(學校須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)，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，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，並於截止後3日內併同直播課程連結網址，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大佳國小 1100720



\*RHAA1103004229\*